

易方达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11月15日

送出日期：2023年11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科技创新混合	基金代码	007346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04-29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蔡荣成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04-21
		证券从业日期	2015-07-14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有权直接终止基金合同，该事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科创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香港证券市场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股票”）、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0%-95%（其中港股通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投资于科技创新主题相关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市场估值与流动性、科

科创板市场发展情况等因素，对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等证券市场中内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的比例。本基金将重点投资科技创新企业，重点关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以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综合考虑相关行业的发展空间、发展前景、行业壁垒、技术深度、竞争格局、行业带动效应等因素，以及国家科技创新政策、产业政策对各行业的影响等，重点配置具备发展前景、具备技术深度、竞争格局良好或者受益于国家科技创新政策或产业政策的行业。本基金将通过对企业经营和核心竞争力、创新能力、发展前景、公司治理合理、管理团队等因素的综合考虑，选择优质投资标的纳入投资组合。本基金可选择投资价值高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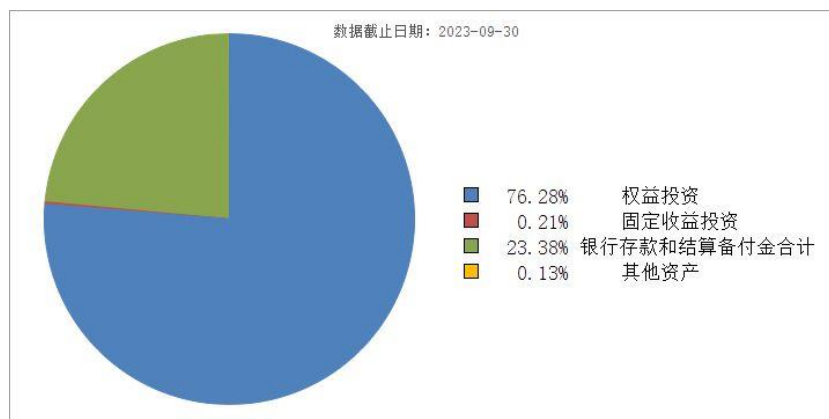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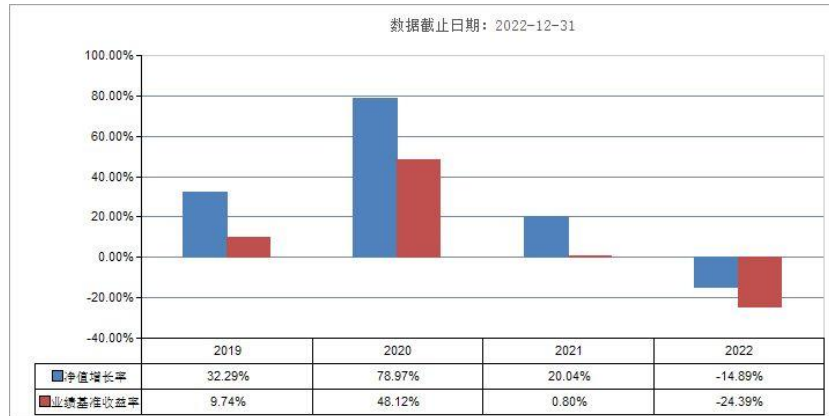
本基金为混合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基金，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投资科创板股票的特殊风险，本基金投资科创板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以及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 费)	0 元 ≤ M < 100 万元	1.50%	非特定投资群体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1.20%	非特定投资群体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30%	非特定投资群体
	M ≥ 500 万元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非特定投资群体
	0 元 ≤ M < 100 万元	0.15%	特定投资群体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0.12%	特定投资群体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03%	特定投资群体
	M ≥ 500 万元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特定投资群体
赎回费	0 天 < N ≤ 6 天	1.50%	
	7 天 ≤ N ≤ 29 天	0.75%	
	30 天 ≤ N ≤ 89 天	0.50%	
	90 天 ≤ N ≤ 179 天	0.50%	
	180 天 ≤ N ≤ 364 天	0.50%	
	365 天 ≤ N ≤ 729 天	0.25%	
	N ≥ 730 天	0.00%	

注：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管理费	1.20%
托管费	0.20%
其他费用	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详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特有风险包括：(1)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而面临的资产配置风险；(2)非现金资产中不低于80%的资产将投资于科技创新主题相关的证券而面临的特有风险；(3)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科创板股票而面临的科创板股票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投资集中风险等特有风险；(4)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中国存托凭证而面临的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等；(5)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香港证券市场股票而面临的香港股票市场及港股通机制带来的风险；(6)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品等特殊品种而面临的其他额外风险；(7)本基金终止清盘的风险。此外本基金还将面临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管理风险、税收风险等其他一般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1808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